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泉政办〔2021〕51号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 “十四五”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泉州开发区、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《泉州市“十四五”教育发展专项规划》已经市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1月2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委各部门，省部属驻泉各单位，泉州军分区，
各人民团体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市中级人民法院，市人民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泉州市委会，市工商联。

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2月2日印发

